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 的独立意见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认真、审慎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投资设立广东方盛融科药业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方盛融科”）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作出的决定，注册地的人才资源、政策环境等，均有利于推动公司中成药项目的研发进度，加速中药创新药研发项目的孵化，并分散研发风险。因此，本次公司与关联方湖南方盛新元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方盛融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

独立董事：高学敏、杜守颖、袁雄

2024 年 7 月 8 日